

长招采磋商【2024】010号长葛市水利局清漯河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方结算审计服务项目（不见面开标）-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葛财磋商采购-2024-13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长葛市水利局清漯河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方结算审计服务项目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4年07月15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4年08月02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供应商名称	地址	中标金额	单位
葛财磋商采购-2024-13-1	选定一家 造价咨询 单位为长 葛市清漯 河综合治 理工程提 供第三方 结算审计 服务。（长 葛市清漯 河综合治	银源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	河南省郑州 市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 西三环电厂 南路大学科 技园东区15 号楼D座2 层	送审建安工 程费费率： 0.56‰；审增 减额费率： 0.76%	‰/‰

	理工程总 投资 12.5 亿元, 包括 河道治理 工程、桥梁 工程、水闸 工程、滨河 道路、园建 工程、绿化 工程、运营 管理中心 等建设内 容)					
	序 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	1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李波阳、朱许华、冯前进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以中标(成交)金额为基数参照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(豫招协[2023]002 号)文件中所属类别的收费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，由中标人(成交供应商)支付。

收费金额：18413.36 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成交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许昌市）》、《长葛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》上发布。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它补充事宜

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并法定代表人签字），按照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已质疑的供应商可以依法向监督部门提起书面投诉。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证件提交。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书面投诉将不予受理。

监督单位：长葛市财政局

联系人：文女士

联系电话：0374-6189720

地址：长葛市葛天大道 1 号楼财政局 308 室

长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科室

联系电话：0374-6189667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、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长葛市水利局

地址：长葛市葛天大道 2 号楼

联系人：李女士

联系电话：16627105525

2、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中诚汇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郑东）商务外环路 13 号绿地峰会天下 11 层 1101

联系人：吴先生

联系方式：15237458628

3、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吴先生

联系方式：15237458628